

附件 1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宁强分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和我省环境保护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并依法对全县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负责对县辖区、内重大经济的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拟定我县环境保护规划和计划；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负责对我县大气、水体、土壤、噪声、固体废物、有毒化学品以及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法规和规章的组织实施。指导和协调解决县辖区内部门的重大环境问题；调查处理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处理涉及县辖区环境污染纠纷；组织和协调县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指导我县生态示范区建设和生态农业建设。负责环境保护队伍建设，落实环境保护在职人员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

(二) 内设机构

局机关内设办公室、法规科、管理科，下设参公事业单位宁强县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全额财政事业单位宁强县环境保护监测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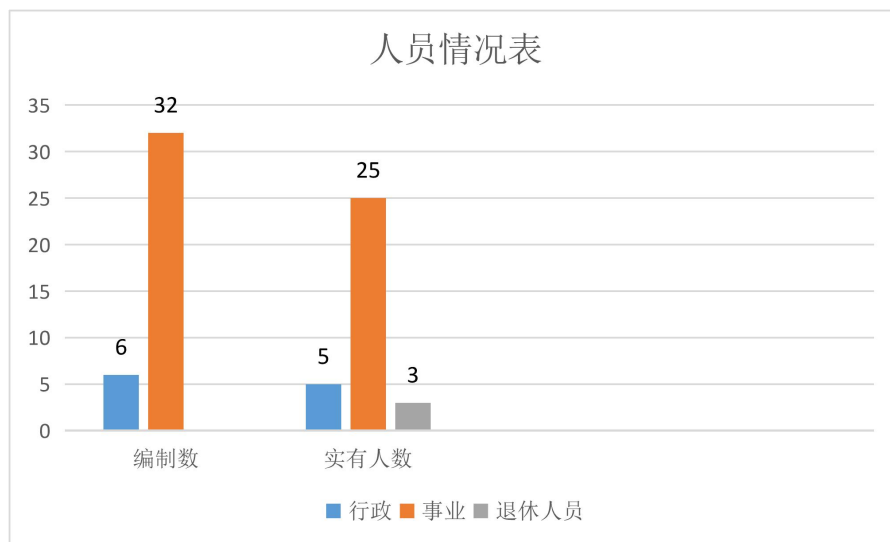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2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宁强分局
2	宁强县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3	宁强县环境保护监测站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8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32 人；实有人员 30 人，其中行政 5 人、事业 25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3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批复 01 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宁强分局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13.5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348.47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3
		9. 卫生健康支出	13.10
		10. 节能环保支出	1,310.86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422.88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62.00	本年支出合计	1,779.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781.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463.76
收入总计	2,243.21	支出总计	2,243.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批复 02 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宁强分局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462.00	1,113.53						348.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3	32.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63	32.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7	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6	32.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0	13.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0	13.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10	13.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67.81	1,067.8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17.99	317.99						
2110101	行政运行	317.99	317.9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4.99	24.99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4.99	24.99						
21103	污染防治	684.83	684.83						
2110302	水体	684.83	684.83						
21111	污染减排	40.00	4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40.00	40.00						
229	其他支出	348.47							348.47
22999	其他支出	348.47							348.47
2299999	其他支出	348.47							348.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批复 03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宁强分局

2021 年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79.46	786.59	992.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3	32.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63	32.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7	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6	32.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0	13.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0	13.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10	13.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10.86	317.99	992.8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17.99	317.99				
2110101	行政运行	317.99	317.9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4.99		24.99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 支出	24.99		24.99			
21103	污染防治	927.88		927.88			
2110302	水体	684.83		684.8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43.05		243.05			
21111	污染减排	40.00		4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40.00		40.00			
229	其他支出	422.88	422.88				
22999	其他支出	422.88	422.88				
2299999	其他支出	422.88	422.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批复 04 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宁强分局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3. 5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 63	32. 63		
		9. 卫生健康支出	13. 10	13. 10		
		10. 节能环保支出	1, 310. 86	1, 310. 86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 113. 53	本年支出合计	1, 356. 58	1, 356. 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3. 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3. 0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 356. 58	支出总计	1, 356. 58	1, 356. 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批复 05 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宁强分局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56.58	363.71	992.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3	32.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63	32.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7	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6	32.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0	13.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0	13.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10	13.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10.86	317.99	992.8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17.99	317.99		
2110101	行政运行	317.99	317.9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4.99		24.99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4.99		24.99	
21103	污染防治	927.88		927.88	
2110302	水体	684.83		684.8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43.05		243.05	
21111	污染减排	40.00		4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40.00		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批复 06 表

编制单位：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宁强分局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63.71	346.71	17.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6.71	346.71		
30101	基本工资	104.12	104.12		
30102	津贴补贴	83.65	83.65		
30103	奖金	67.58	67.58		
30107	绩效工资	21.44	21.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36	32.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0	13.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9	0.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23	23.2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86	0.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		17.00	
30201	办公费	2.53		2.53	
30202	印刷费	0.91		0.91	
30205	水费	0.12		0.12	
30206	电费	1.18		1.18	
30207	邮电费	0.06		0.06	
30211	差旅费	1.64		1.64	
30213	维修(护)费	2.32		2.32	
30226	劳务费	0.08		0.0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9		0.6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8		4.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批复 07 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宁强分局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0.02			10.02		10.02		0.20
决算数	10.02			10.02		10.02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批复 08 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
 环保局宁强分局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批复 09 表

编制单位：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宁强分局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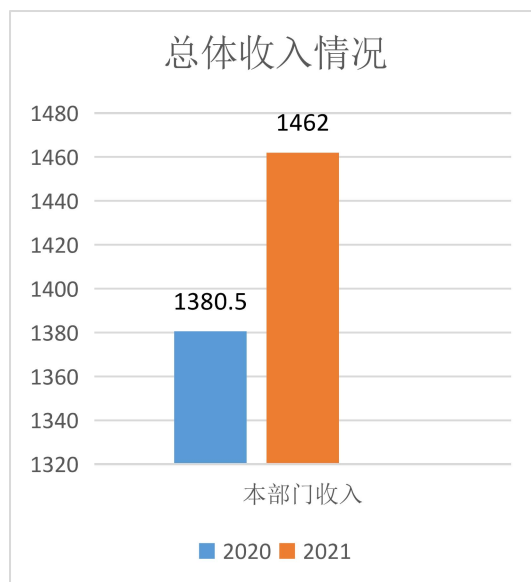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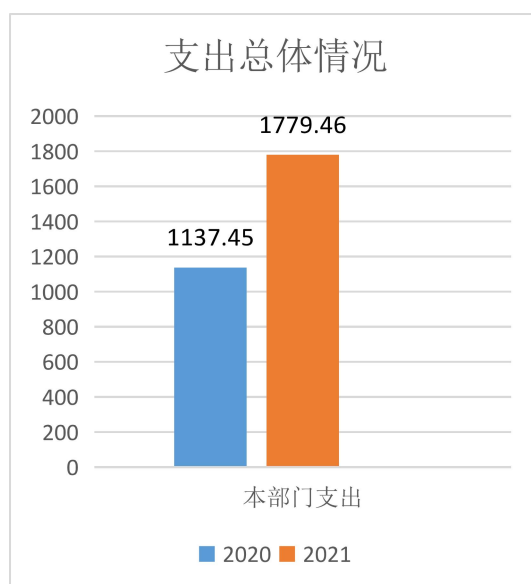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收入 1462 万元，较上年增加 81.5 万元，增长 5.57%，主要原因是：生态环保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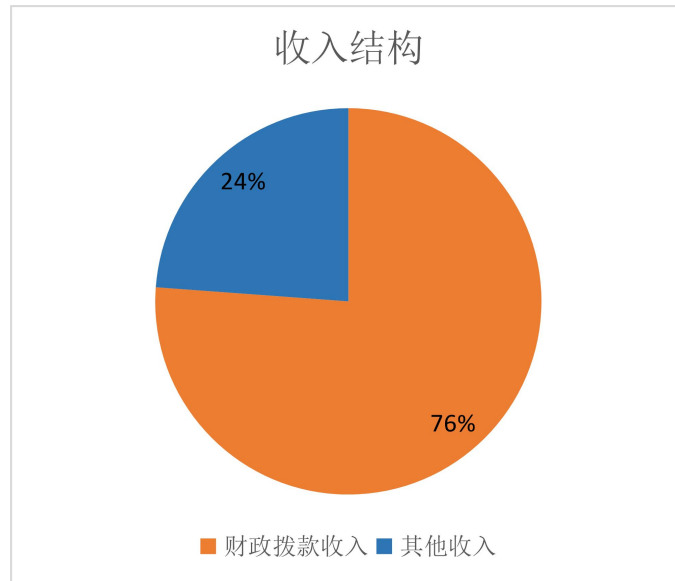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支出 1779.46 万元，较上年增加 642.01 万元，增长 36.07%，主要原因是：生态环保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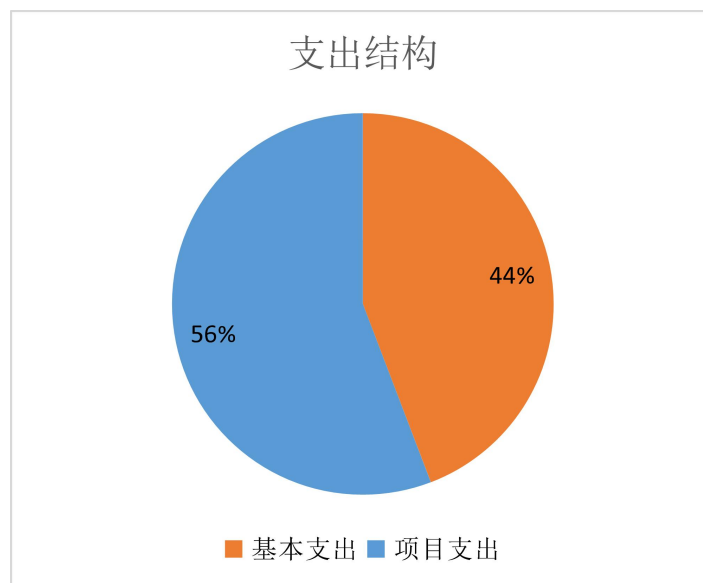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4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13.53 万元，占 76.16%；其他收入 348.47 万元，占 23.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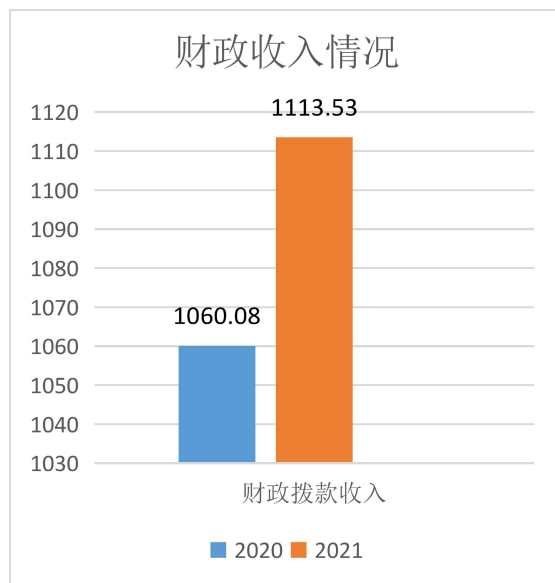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779.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6.59 万元，占 44.2%；项目支出 992.87 万元，占 5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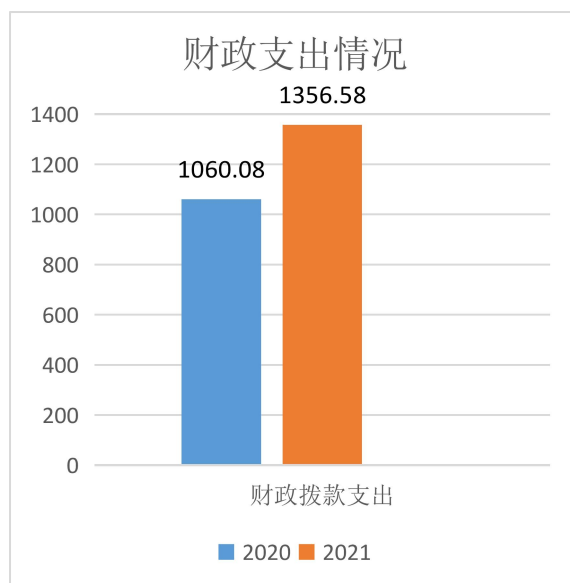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113.53 万元，较上年增加 53.45 万元，增长 4.8%，主要原因是生态环保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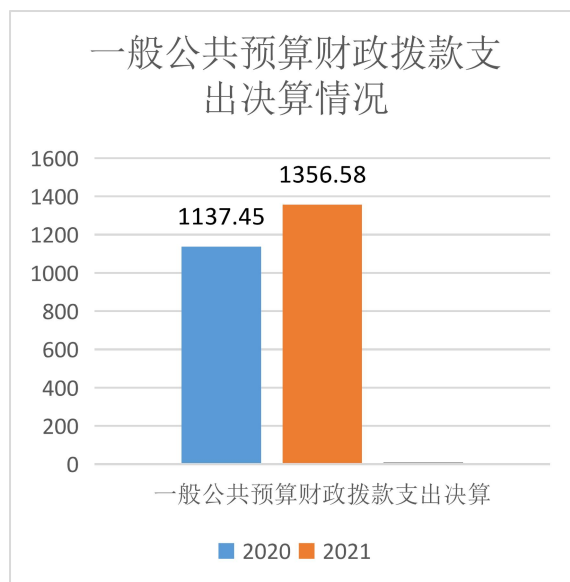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356.58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6.5 万元，增长 21.85%，主要原因是生态环保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13.53 万元，支出决算 1356.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

出增加 219.13 万元，增长 16.15%，主要原因是生态环保项目支出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预算 0.27 万元，支出决算 0.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32.63 万元，支出决算 32.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 13.10 万元，支出决算 13.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4.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317.99 万元，支出决算 317.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5.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项）。

预算 24.99 万元，支出决算 24.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预算 684.83 万元，支出决算 684.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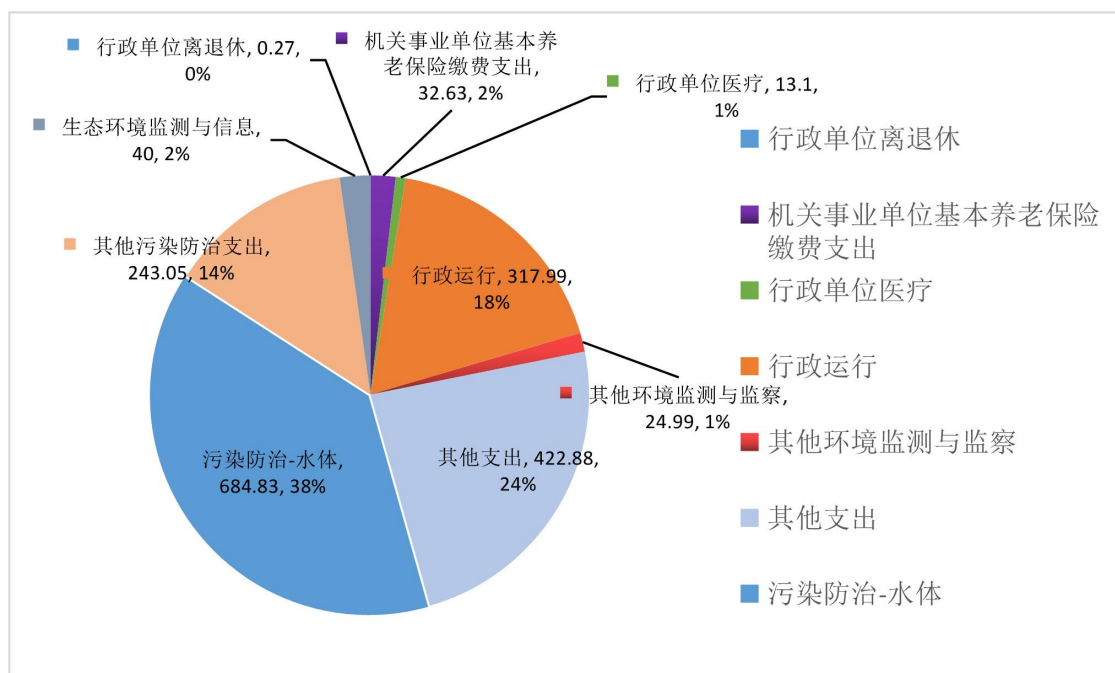
预算 243.05 万元，支出决算 243.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8.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

预算 40 万元，支出决算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9.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预算 422.88 万元，支出决算 422.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3.7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6.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04.12 万元、津贴补贴 83.65 万元、奖金 67.58 万元、绩效工资 21.44 万元、养老保险 32.36 万元、医疗保险 13.10 万元、住房公积金 23.2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86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53 万元、印刷费 0.91 万元、水费 0.12 万元、电费 1.18 万元、邮电费 0.06 万元、差旅费 1.64 万元、维修费 2.32 万元、劳务费 0.08 万元、委托业务费 0.6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6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0.02 万元，支出决算 10.02 万元。完成 100%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10.02 万元，支出决算 10.02 万元，完成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2 万元，支出决算 0.2 万元，完成 10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7 万元，支出决算 17 万元，支出决算比上年 2.2 万元增加 14.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物价上涨，油价上涨，业务频繁，车辆老化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制定项目用款计划、预期绩效目标，并对项目绩效实施实时监控，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有效防止专项资金挤占、挪用现象发生。完善绩效考评体系，使考评有据可依。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 545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4.65 %。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

1. 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2. 水环境质量稳定良好。汉江、嘉陵江干支流 6 个地表水监控断面水质全部达到 II 类标准，县城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水环境质量稳定良好。

3. 综合施策，全力打好碧水保卫战。开展“碧水”专项执法检查、水生态环境问题和水源地违法违规建设项目、违建别墅清查整治工作。

4. 注重防控，持续推进净土保卫战。一是开展土壤污染防治调查检查。核实、更新全县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基础信息调查，配合省市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现场调查，签订地块基础信息再核实确认函。二是严格固废危废管理。严格危废单位规范化管理与考核工作工作，落实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备案企业 22 家。

5. 巩固拓展，全面推进青山保卫战。。集中对矿山企业、重大建设项目、自然保护区等企业情况进行了专项排查，并对存在突出环境问题的 7 家矿山企业进行了集体约谈，确保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面整改到位。

6. 强化执法，“零容忍”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一是严格执法检查。认真落实污染源“双随机”抽查和环境执法网格化管理制度。二是规范排污许可。按照“核发一个行业，清

理一个行业，规范一个行业，达标一个行业”总要求，梳理出固定污染源管理清单企业。三是严格环境准入。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把好评审把关。

7. 紧盯整改，切实巩固环保督察成效。坚持把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扎实开展中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回头看”，为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奠定良好基础。

8. 突出重点，狠抓生态环境风险防控。加强 108 国道沿线危化品车辆运输安全管控，会同相关部门严格落实过境危化品车辆区间测速、源头登记制度、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9. 统筹推进，扎实做好重点工作任务。一是挖潜增效，科学完成总量减排。二是科学规划，牵头开展“十四五”环境保护与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规划编制。三是齐心协力，综合创建持续发力。

组织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545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推进项目实施，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工程，促进流域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持续做好污染减排与环境整治，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现年度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450 万元，执行数 807.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或基本完成预期指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推进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协调推进项目建设进度，加

大项目资金支出力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签章):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宁强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预算下达数	全年预计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450	807.82	14.82%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50	807.82	14.8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 推进项目实施,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工程,促进流域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2. 保障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行。 3. 加强环境执法和监测,持续做好污染减排与环境整治,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现年度目标。完成市、县下达的年度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对各污染源企业的监督检查	重点企业每月一次	全部或基本完成预期指标	

指标		削减主要污染物排放量	达到市考要求	全部或基本完成 预期指标	
		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工程，促进流域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全部或基本完成 预期指标	
	质量指标	汉江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达到国家 II 类标准	全部或基本完成 预期指标	
		持续强化日常环境监管，监督企业达标排放	企业达标排放	全部或基本完成 预期指标	
	时效指标	全部监测内容、监测方案、执法检查按要求时限完成	按期完成计划	全部或基本完成 预期指标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预算内完成	全部或基本完成 预期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严格依法行政铁腕执法，严肃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全年环境违法案件查处率达 100%，	全部或基本完成 预期指标
污染源监测监控能力提升			达到监控要求	全部或基本完成 预期指标	
推动县域空气质量进一步改善			空气质量提升	全部或基本完成 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及时办理群众环境问题信访投诉举报，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群众满意率不低于 85%	全部或基本完成 预期指标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85，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363.71 万元，执行数 363.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自评得分：85

				<p>以“改善环境质量、保障环境安全”为核心，深入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的系列新理念、新部署，以蓝天、青山、碧水、净土四场保卫战为接续，为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环境安全防控，统筹推进环境保护和生态治理工程，加大环境执法力度，加强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抓好污染减排与环境整治，强化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加大环保宣传教育力度，动员全社会参与环境保护，树立自觉保护环境意识。</p>				
				<p>支出主要由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专项经费组成，2021年支出总计364.4万元，其中基本经费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共308.4万元，市级环保工作经费40万，办案经费16万，无结余。</p>				
				<p>加强执法监管，农村畜禽养殖专项检查；全县矿山生态治理；核放射和电磁辐射环境安全检查；饮用水源水质安全检查；秦岭生态执法检查；夏冬大气污染专项整治；建设项目“三同时”执法检查；投诉和举报环境案件调查处理；环境日常监测等。加大监测业务能力建设；重金属污染企业进行防治；持续开展污染防治专项行动，从严查处偷排漏排和生态破坏、非法倾倒危废等突出问题，深入推进排污许可制度建设，使企业依法持证排污；农村面源污染防治。</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预算编制 (20分)	部门预算	10	从部门预算的完整性、准确性、细化性、及时性四个方面评价部门预算编报的规范性。	<p>(1) 完整性 (2.5分)。部门预算收入数据编报完整，得2.5分；收入来源未编报齐全或编报数据有误的，出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p> <p>(2) 准确性 (2.5分)。部门预算编列预算科目准确，得1分；相关经费细化、分类填报准确，得1.5分；编列科目、经费细化和分类填报每出错1处，扣0.5分，扣完为止。</p> <p>(3) 细化性 (2.5分)。预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得1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10%的，得1.5分，大于10%的，得0分。</p> <p>(4) 及时性 (2.5分)。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2.5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1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p>			9
		绩效目标	10	以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合理性，以及覆盖率评价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p>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的，得5分；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明确量化，以及覆盖率达到年度要求的，得5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量化的发现一个扣0.5分，扣完为止。</p>			9

预算执行 (26分)	预算完成率	10	以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预算完成率=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100%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85%]÷[95%-85%]×分值			9
	执行进度率	10	以3月、6月、9月、11月为时间节点,用月底的公共财政支出进度与其序时支出进度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每个时间节点各占2.5分。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时,得满分;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时,按公式计算得分。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序时支出进度×分值 某部门实际支出进度=该部门某时间点支出执行数÷该部门某时间点支出指标预算数			8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6	以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数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进行评价。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执行率在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70%的,得0分。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70%]÷[95%-70%]×分值 某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该部门实际政府采购金额÷该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 (3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5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以部门公开预决算信息和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评价部门预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公开部门预算信息;(2)公开部门决算信息;(3)公开三公经费预算信息;(4)公开三公经费决算信息;(5)按规定应公开的其他事项。上述5项,每公开1项得1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不及时,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4
	财政供养人员变动	5	以静态和动态两项指标评价部门对财政供养人员的控制程度。	(1)静态评价(3分):以年度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相比较,进行评价。控制率小于1(缺编)或等于1(满编),得满分;控制率大于1(超编)的,得0分。 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本年实有在职人数÷编制人数)×100% (2)动态评价(2分):以年度在职人员数与上年在职人员数的变化比率进行评价。变动率小于或等于0,得满分;变动率大于0时,得0分。 某部门在职人员变动率=[(本年在在职人员数-上年在职人员数)÷上年在职人员数]×100%			4

		绩效评价	20	<p>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强化部门预算管理的主体意识和责任意识，用以衡量部门预算管理水平。</p>	<p>(1) 部门绩效自评率 (10 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率 100% 的，得 5 分，不足 100% 的，按比例得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 100% 的，得 5 分，不足 100% 的，按比例得分。</p> <p>某部门绩效自评率=实施绩效自评金额÷资金总额×100%</p> <p>某部门得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率得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得分</p> <p>(2) 评价及结果报告 (10 分)。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指完善办法、落实整改存在问题等）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按要求向市财政局报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的，得 2 分，未按要求报送的，发现一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p>			17
效果	履职尽责 (18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6	<p>(1) 预算动态变动率 (4 分)。以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p> <p>(2) 支出控制率 (4 分)。以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进行评价。</p>	<p>(1) 预算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 0 时，得满分；大于 0 时，得 0 分。</p> <p>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p> <p>(2)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 时，得满分，控制率大于 1 的，得 0 分。</p> <p>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p>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p>(1)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分)。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其支出调整预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控制程度 (4 分)。</p> <p>(2)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4 分)。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 (4 分)。</p>	<p>(1)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 的，得 4 分，否则得 0 分。</p> <p>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部门决算公用经费支出数/部门决算公用经费支出调整预算数)×100%</p> <p>(2)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在大于等于-15% 和小于等于 15% 之间的，得 4 分，否则得 0 分。</p> <p>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100%</p>			4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6	<p>(1) 结转结余率(4分)。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数与财政拨款决算收入数的比率,用以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4分)。</p> <p>(2) 结转结余变动率(4分)。部门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与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的比较,评价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4分)。</p>	<p>(1)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结转结余率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p> <p>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p> <p>结转结余率=(本年结转结余数/决算收入数)×100%。</p> <p>(2)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得满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p> <p>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p> <p>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100%。</p>			5
	工作效能(6分)	考核资料报送	6	考核资料报送及时、资料完备,有助于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考核资料的,得3分;报送资料形式规范、内容完整、目录清晰、佐证资料齐全的,得3分。			6

备注:本表依据为《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汉财办预〔2020〕74号)。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

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